

鞍山市铁西区教育局文件

鞍西教发[2022]68号

签发人：张颖



关于印发《鞍山市铁西区教育局 2022 年 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学校（幼儿园）：

现将《鞍山市铁西区教育局 2022 年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鞍山市铁西区教育局 2022 年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方案



附件：

鞍山市铁西区教育局 2022 年预防学生溺水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要求和部署，切实做好预防学生溺水工作，从源头上化解学生溺水风险，全力避免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确保学生生命安全和校园稳定和谐，结合我区教育系统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通过健全学生防溺水工作体系，构建家庭、学校、社会“三位一体”的学生防溺水工作网络，着力解决预防学生溺水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坚决做到安全责任全覆盖、安全教育全覆盖、安全风险评估全覆盖、隐患排查整改全覆盖、联防联控联管全覆盖，全面落实各项预防学生溺水事故的工作措施，杜绝我区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

二、组织机构

成立鞍山市铁西区教育局预防学生溺水工作领导小组，由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张颖任组长，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局机关各科室负责人任组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安全维稳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工作。各学校（下面各学校包括幼儿园）要切实加强对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时成立预防学生溺水专项工作机构并认真开展工作。

三、工作重点

（一）大力加强安全防控。各学校要结合往年开展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经验，持续抓好预防学生溺水工作。一要开展校园及

周边水域大排查工作。坚持全覆盖、底数清、情况明的原则，教育局主动提请当地政府牵头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辖区内危险水域开展全面排查，确保危险水域等级划分精准，落实警示牌、防护栏等防护措施，及时消除隐患。完善危险水域防护设施，防护设施未完工前，要采取临时拉设警戒线、设立警示标牌等措施。在危险区域要相应建立溺水救护点，配备游泳圈、长绳、防溺水竹杆等救生设施设备，确保一旦有溺水情况发生，能便于展开应急救援，减少溺水事件的发生。二要紧盯重点人群。要重点加强对乡村中小学生的防溺水安全管理，并提醒监护人时刻关注这部分学生不在校期间的动向。各级各类学校要成立预防学生溺水“四人联防小组”，根据家庭住址进行分组，加强重点关注人员的监管，以便及时发现和制止学生私自下水玩耍和到危险水域嬉戏等行为；三要协调相关部门，做好群防群控。要积极联合相关部门对重点水域和溺水多发水域，组织力量加强巡逻、巡查，及时劝阻、防范学生游泳、嬉水等行为。

（二）全面强化安全教育。各校要着力从增强针对性、有效性入手，创新防溺水宣传教育方式，采取警示式、体验式、参与式等方式开展全方位、全覆盖的应急演练活动，积极联系卫健、消防、红十字会等相关部门，教会学生基本自护自救方法。要结合当地水域特点及学校学生实际，通过知识讲座、班会团会、现场讲解、模拟急救演示、知识竞赛、演讲比赛、开展游泳教育试点等形式，就如何防溺水、意外事故施救和如何自救等方面进行宣传教育，重点抓好“六个一”宣传教育工作，即：上一节预防学生溺水专题教育课；节假日前集中开展一次包含预防学生溺水在内的安全专题教育；组织一次预防学生溺水安全知识竞赛或知

识展板、手抄报等宣传活动；召开一次有预防学生溺水内容的家长会；印发一份致家长一封信；开展一次以预防学生溺水等安全教育内容为主题的国旗下讲话。通过教育宣传活动的有效开展，确实教育学生做到预防学生溺水“六不一会”：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熟悉水性的青少年不擅自下水施救；学会基本自护、自救方法。

（三）切实提升学生管理。各学校上课期间一律实行封闭管理，严格落实学生考勤制度，发现学生缺课立即报告并查明动向。严格学生请销假制度，对未请假擅自离校的学生要及时与家长取得联系，了解学生离校的原因及动向。加强学校安保力量，强化校园巡视，严防学生私自爬墙离校，杜绝学生在校期间发生溺水事故。严格学生集体外出活动管理，如有开展学生集体外出活动，必须严格执行报批制度。

（四）增强家校互动联系。各校要建立完善预防学生溺水提醒警示制度，在周末、节假日、暑假等重点时段，利用班级QQ群、微信群、短信等有效途径发布安全提示、预防学生溺水美篇、警示案例等信息，切实增强学生监护人特别是留守儿童、外来务工人员、单亲家庭等特殊群体监护人的预防学生溺水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孩子外出要“知去向、知路线、知同伴、知内容、知归时”，提醒学生监护人务必履行监管职责。

四、工作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5月23日-6月1日）。各学校要按照本方案要求，迅速动员部署，并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

确职责，细化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进行广泛宣传，营造良好氛围。请各学校于2022年6月10日前将工作方案报送安全维稳办公室。

（二）具体实施阶段（6月2日-12月1日）。各校要精心组织，认真实施预防学生溺水各项工作。请学校于9月1日前将阶段性工作总结（含图片）报送安全维稳办公室。

（三）总结提高阶段（12月2日-12月31日）。各校要及时总结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成果，完善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机制，形成有价值的成果和经验材料于12月15日前报送安全维稳办公室。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各学校要高度重视，要从为学生生命负责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高度，进一步认识做好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主动担当，齐抓共管，把预防学生溺水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学校安全的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好。

（二）主动协调，形成合力。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是一项综合性民生工程。各校要进一步强化与街道、村（居）委会、家长的沟通联系，形成学校、家庭、政府、社会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预防学生溺水工作格局。

（三）强化检查，严肃追责。各学校要对预防学生溺水工作严格落实，确保工作不搞形式，不走过场。区教育局加强对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督导检查，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明确整改时限，落实安全责任。凡因工作不到位、责任不落实等引发安全责任事故或造成严重后果的，要按相关程序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责任。